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7年01月01日至107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證券期貨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後附「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周三和



(簽章)

總經理：

楊惠仁



(簽章)

稽核主管：

高再生



(簽章)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葉錫仁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2 日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7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依券商公會106年11月10日中證商業字第1060006299號公告「證券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範本」評估之疑似洗錢態樣，應建置程式來執行控管項目。	公司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態樣須以系統輔助者，已依新修訂規範初步建置完成，目前公司以調整程式參數設定為主，以期能建置最合適公司之程式系統來執行防制洗錢及資恐之風險管控。	公司預計於108年4月底完成。